

关于第一创业稳进平衡 2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
管理人及子公司自有资金退出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第一创业稳进平衡 2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正式成立，根据《第一创业稳进平衡 2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管理人及其附属机构自有资金参与、退出本计划的，应当提前 5 个工作日通知投资者和托管人。

截止 2025 年 4 月 17 日，管理人及子公司自有资金参与本计划的持有限期已满 6 个月。管理人拟于本计划开放期 2025 年 4 月 28 日、2025 年 4 月 29 日、2025 年 4 月 30 日、2025 年 5 月 6 日和 2025 年 5 月 7 日期间安排管理人及子公司自有资金退出，如有管理人及子公司自有资金退出的，管理人将后续另行公告。

投资者不同意本次管理人及子公司自有资金退出的，应在上述开放期内提出退出申请。未提出退出申请的，视同投资者已经同意本次自有资金退出安排。

特此公告

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4 月 17 日